

ICS 67.220.10
X 6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9461—2004

原产地域产品 独流老醋

Product of designations of origin or geographical indication—
Duliu vinegar

2004-03-15 发布

2004-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为全文强制性标准。

本标准根据《原产地域产品保护规定》及 GB 17924—1999《原产地域产品通用要求》而制定。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原产地域产品标准化工作组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天津市静海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天津市天立独流老醋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独流镇永丰老醋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永贺、张殿瑛、张荣展、徐锦江。

原产地域产品 独流老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独流老醋的原产地域范围、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原产地域产品管理部门批准保护的原产地域产品独流(老)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eqv ISO 780:1997)

GB 2719 食醋卫生标准

GB/T 4789.22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调味品检验

GB/T 5009.7 食品中还原糖的测定

GB/T 5009.41 食醋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7718 食品标签通用标准

GB/T 8231 高粱

GB/T 13356 粳米

GB 17924 原产地域产品通用要求

GB 18186 酿造酱油

GB 18187—2000 酿造食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独流(老)醋 **duliu vinegar**

在本标准第3章规定的范围内,以优质元米、高粱为原料,采用传统的复式液态糖化、酒精发酵和醋酸固态分层两次发酵工艺,醋醅经三年以上陈酿而成的香气浓郁、酸而回甜的食醋称为独流老醋。陈酿期一年以上的称为独流醋。

3.2

陈酿 **aged**

独流(老)醋制醋生产工艺过程,指原料在室内经酒精发酵和醋酸发酵后,将醋醅装入室外缸中陈酿,需定期翻晒,用于增加独流(老)醋的色泽和香气。

4 原产地域范围

独流(老)醋的原产地域范围限于原产地域产品管理部门根据《原产地域产品保护规定》批准的原产地域范围,见附录A。